

初坑村杨梅岭二亩八商业广场雨污分流项目 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初坑村杨梅岭二亩八商业广场雨污分流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东坑镇初坑杨梅岭股份经济合作社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8232119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乙级及以上）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根据施工图、施工合同、法律法规、开展建设初坑村杨梅岭二亩八商业广场雨污分流项目工程质量监理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东莞市东坑镇初坑村。 2. 合同履行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 3. 计价标准：20%下浮率至 0%下浮率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等。</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合同约定方式执行。</p>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方式执行。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方式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p>

		<p>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